



**Credit 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信貸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07

**第三季度**  
**報告 2011**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中國信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財務概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195,100,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加142.7%。
-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05,200,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加120.5%。
-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6.20分（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98分）。
-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中期股息。

中國信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b>89,457</b>	35,256	<b>195,058</b>	80,369
利息收入	3	<b>31,329</b>	12,345	<b>76,098</b>	32,914
利息開支	6	<b>(1,259)</b>	(878)	<b>(1,259)</b>	(2,694)
利息收入淨額		<b>30,070</b>	11,467	<b>74,839</b>	30,220
融資諮詢服務費收入	3	<b>58,128</b>	22,911	<b>118,960</b>	47,455
		<b>88,198</b>	34,378	<b>193,799</b>	77,675
其他收入	5	<b>648</b>	145	<b>4,535</b>	1,045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b>(19,231)</b>	(5,474)	<b>(37,795)</b>	(14,375)
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b>(3,988)</b>	-	<b>(16,866)</b>	-
除稅前溢利	7	<b>65,627</b>	29,049	<b>143,673</b>	64,345
所得稅	8	<b>(18,545)</b>	(7,080)	<b>(38,076)</b>	(16,610)
期內溢利		<b>47,082</b>	21,969	<b>105,597</b>	47,735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b>1,291</b>	124	<b>2,097</b>	15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b>48,373</b>	22,093	<b>107,694</b>	47,891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b>46,726</b>	21,969	<b>105,248</b>	47,735
非控股股東權益	<b>356</b>	-	<b>349</b>	-
	<b>47,082</b>	21,969	<b>105,597</b>	47,735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48,017</b>	22,093	<b>107,345</b>	47,891
非控股股東權益	<b>356</b>	-	<b>349</b>	-
	<b>48,373</b>	22,093	<b>107,694</b>	47,891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盈利	10			
基本	<b>2.67分</b>	1.83分	<b>6.20分</b>	3.98分
攤薄	<b>2.60分</b>	1.83分	<b>5.99分</b>	3.98分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普遍採納會計政策而編製，並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規定。

###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該等業績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 3.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典當貸款服務、委託貸款服務、融資租賃服務、其他有抵押品貸款服務及融資諮詢服務。

營業額指扣除相應的相關銷售稅後的利息收入（來自提供房地產典當貸款、其他有抵押品典當貸款、委託貸款、個人財產典當貸款、其他有抵押品貸款及融資租賃）及融資諮詢服務費收入。期間於營業額內確認收入的各项大類目金額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利息收入</b>				
房地產典當貸款服務收入				
— 行政費收入(附註a)	<b>1,813</b>	2,012	<b>7,579</b>	5,763
— 利息收入	<b>205</b>	270	<b>1,220</b>	740
其他有抵押品典當貸款 服務收入				
— 行政費收入(附註b)	<b>767</b>	—	<b>1,860</b>	—
— 利息收入	<b>101</b>	—	<b>283</b>	—
委託貸款服務收入				
— 利息收入	<b>18,139</b>	9,994	<b>43,192</b>	26,143
個人財產典當貸款服務收入				
— 行政費收入(附註c)	<b>106</b>	65	<b>296</b>	258
— 利息收入	<b>3</b>	4	<b>10</b>	10
其他有抵押品貸款服務收入				
— 利息收入	<b>3,590</b>	—	<b>12,924</b>	—

### 3. 營業額 (續)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服務收入				
— 行政費收入 (附註d)	<b>4,635</b>	—	<b>6,241</b>	—
— 租賃收入	<b>1,970</b>	—	<b>2,493</b>	—
	<b>31,329</b>	12,345	<b>76,098</b>	32,914
融資諮詢服務費收入	<b>58,128</b>	22,911	<b>118,960</b>	47,455
營業額	<b>89,457</b>	35,256	<b>195,058</b>	80,369

附註a：結餘指就提供房地產典當貸款服務收取的行政費收入。

附註b：結餘指就提供其他有抵押品典當貸款服務收取的行政費收入。

附註c：結餘指就提供個人財產典當貸款服務收取的行政費收入。

附註d：結餘指就提供融資租賃服務收取的行政費收入。

### 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及綜合財務報表所報告的各分部項目的款項乃於為分配資源予本集團不同業務及地區以及評估該等業務及地區的表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人，即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財務數據及資料中確認。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在中國及香港提供融資服務一個分部，故並無呈列本集團的經營分部資料。

### 5.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轉租租金收入	<b>72</b>	49	<b>211</b>	147
銀行利息收入	<b>535</b>	34	<b>1,058</b>	138
政府津貼	—	—	<b>2,800</b>	630
其他	<b>41</b>	62	<b>466</b>	130
	<b>648</b>	145	<b>4,535</b>	1,045

## 6. 利息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				
借貸利息	-	878	-	2,694
已收訂金利息	495	-	495	-
以人民幣計值債券的利息 (附註)	764	-	764	-
	<b>1,259</b>	878	<b>1,259</b>	2,694

附註：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本公司發行人民幣100,000,000元、息率9厘及到期日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之債券，其以100%本金金額發行，並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包括該日）起按年利率9厘計息。利息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開始須每半年在各年之三月一日及九月一日到期後支付。

##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b>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882	1,574	9,339	4,279
界定供款養老保險計劃供款	17	9	52	20
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3,988	-	16,866	-
	<b>7,887</b>	1,583	<b>26,257</b>	4,299
<b>(b) 其他項目</b>				
核數師薪酬	11	-	50	1,314
折舊	294	58	512	132
匯兌虧損	2,263	290	7,102	279
物業經營租賃開支	779	637	1,939	1,513

## 8. 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	<b>18,271</b>	6,017	<b>36,120</b>	15,316
— 香港	<b>(124)</b>	-	<b>1,179</b>	-
遞延稅項	<b>398</b>	1,063	<b>777</b>	1,294
	<b>18,545</b>	7,080	<b>38,076</b>	16,610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溢利須繳納中國所得稅。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之稅率均為25%。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稅率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已就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派溢利之預扣稅計提撥備。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預扣稅根據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所宣派之股息計算。

## 9.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 10. 每股盈利

###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為人民幣46,726,000元及人民幣105,248,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分別為人民幣21,969,000元及人民幣47,735,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分別為1,750,000,000股及1,697,912,088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為於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前的1,2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猶如有關股份於二零一零年整個期間已發行在外。

## 10. 每股盈利 (續)

###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為人民幣46,726,000元及人民幣105,248,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分別為1,794,820,033股及1,755,829,032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為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內並無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

## 11. 儲備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股東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累計虧損)/ 保留溢利	匯兌儲備	以股份支付 取項儲備	資本儲備	特別儲備	權益總額	股東權益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42,363	161,475	8,494	40,722	1,728	4,820	(8,861)	40,000	390,741	-	390,741
派付股息	-	(26,106)	-	-	-	-	-	-	(26,106)	-	(26,106)
以配股方式發行股份	7,507	120,953	-	-	-	-	-	-	128,460	-	128,460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05,248	2,097	-	-	-	107,345	1,825	109,170
確認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	-	-	-	-	16,866	-	-	16,866	-	16,866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149,870	256,322	8,494	145,970	3,825	21,686	(8,861)	40,000	617,306	1,825	619,131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40,000	-	1,610	(4,668)	1,438	-	(8,861)	-	29,499	-	29,499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47,735	156	-	-	-	47,891	-	47,891
以配股方式發行股份	-	23,581	-	-	-	-	-	-	23,581	-	23,581
因重估所產生	(40,000)	-	-	-	-	-	-	40,000	-	-	-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	23,581	1,610	43,047	1,594	-	(8,861)	40,000	100,971	-	100,971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提供廣泛融資服務，切合客戶不同需要。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營業額主要來自提供房地產典當貸款服務、委託貸款及融資諮詢服務。本集團亦以個人財產為抵押品向個人提供短期個人財產典當貸款。於本年度，本集團亦已透過提供放貸服務、其他有抵押品貸款服務、其他有抵押品典當貸款服務及融資租賃服務進一步多元化其業務。

## 業務回顧

儘管全球經濟衰退及歐元區債務危機，中國國內經濟於第三季度仍然強勁。另一方面，貨幣政策持續收緊，令中小型企業（「中小企」）依然難以進行融資。近期的溫州借貸危機反映市場上現金嚴重短缺。受強勁融資需求的帶動，本集團錄得令人滿意的第三季度財務業績。然而，本集團已充分意識到信貸市場波動造成的可能負面風險。因此，本集團已進一步加強其風險管理，並採取更為審慎方針以將風險減至最低。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本公司成為首間於香港發行以人民幣計值債券的創業板上市公司。完成發行人民幣100,000,000元的債券令本集團可取得新及更廣闊的投資者基礎，從而支持業務增長及改善整體流動資金管理。

## 財務回顧

### 收入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總收入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80,400,000元激增142.7%至人民幣195,100,000元。第三季度的財務表現尤為強勁，較上一季度人民幣55,100,000元按季增加62.4%至人民幣89,500,000元。

應收客戶貸款亦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751,500,000元增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的人民幣958,400,000元。

### 房地產典當貸款服務收入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提供房地產典當貸款服務錄得收入人民幣8,800,000元，較去年同期收入約人民幣6,500,000元增加35.3%。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財務回顧 (續)

#### 其他有抵押品典當貸款服務收入

自本財政年度首季度起，本集團分散旗下貸款組合，並就房地產以外的資產授出有抵押品典當貸款。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2,100,000元。

#### 委託貸款服務收入

委託貸款業務仍為本集團的重點，且進展極為順利。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提供委託貸款服務收入合共為人民幣43,200,000元，較上一年度期間人民幣26,100,000元快速增長65.2%。有關增加包括第三季度錄得的收入人民幣18,100,000元。

#### 融資租賃服務收入

本集團於本年度第二季度開始融資租賃業務。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服務收入約為人民幣8,700,000元。

#### 個人財產典當貸款服務收入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提供個人財產典當貸款服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00,000元，與去年同期的收入大致相同。

#### 融資諮詢服務費收入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提供融資諮詢服務收入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7,500,000元大幅增加約150.7%至約人民幣119,000,000元。超過一倍的增幅表示本集團能為客戶提供不同融資解決方案，亦是對本集團於業內專業地位的肯定。

#### 其他有抵押品貸款服務收入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自於中國提供其他房地產貸款及於香港提供放貸服務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2,900,000元。

#### 利息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錄得利息開支減少至人民幣1,300,000元，較去年同期之人民幣2,700,000元下降53.3%。期內產生之利息開支主要為以人民幣計值債券的利息。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財務回顧 (續)

####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包括轉租租金收入、銀行利息收入、政府津貼及撥回壞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其他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1,000,000元及人民幣4,500,000元。增幅334.0%主要來自政府授予上海銀通典當有限公司(「上海銀通」)及峻嶺物業顧問(上海)有限公司以鼓勵企業擴充的津貼人民幣2,800,000元、銀行利息收入增加及撥回壞賬人民幣300,000元。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工資及員工福利、租金開支、市場營銷及廣告開支以及債券發行開支。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14,400,000元及人民幣37,800,000元。增幅約162.9%主要由於董事酬金、銷售佣金及員工成本總額的增加、債券發行開支、隨著業務增長所增加的其他經營成本以及人民幣升值所產生約人民幣7,100,000元的匯兌虧損所致。

#### 期內溢利

隨著第三季度錄得溢利人民幣46,7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攀升至人民幣105,200,000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47,700,000元大幅增長120.5%。

### 展望

在成本不斷上漲、信貸收緊及外部需求日益疲弱的影響下，內地經濟於第三季度實現增長放緩。然而，第三季度國內生產總值增長9.1%，雖然為兩年來最低，但表明國內經濟依然暢旺。因此，預計融資需求於未來數月內仍將保持強勁。最近，中國政府已表示有放鬆信貸控制之意向，相信此舉將可改善整體營商環境。然而，由於穩定價格仍為政策制定者的優先考慮，故並不預期放鬆步伐將足以應付市場之強勁資金需求。中小企仍將面臨流動資金壓力，因而將對本集團之融資服務有龐大需求。

### 展望 (續)

另一方面，全球經濟步入不明朗時期，而內地經濟亦正面臨主權債務危機日益惡化所帶來的風險。因此，本集團已預先採取各項措施，包括採納較低貸款價值比率、更審慎估值抵押品及更嚴格的貸款審批程序，以減低違約風險。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拓展其有抵押融資及相關諮詢服務的業務專長。同時，本集團正積極尋求進一步多元化發展的機遇。憑藉本集團的強大業務基礎及保守風險管理哲學，本集團定能於抵禦金融不明朗因素之同時繼續保持其增長動力。董事堅信，本集團在全體同儕之同心合力下將會繼續為股東帶來令人滿意之業績及提升價值。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在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 (i)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擁有權益之 普通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石志軍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595,000,000 (L) <sup>(2)</sup>	34.00%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續）

### (i)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續）

附註：

- (1) 「L」字樣表示該實體／個人於該等證券之好倉。
  - (2) 該等股份由皇都控股有限公司（「皇都」）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石志軍先生擁有。
- \* 該百分比乃所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 (ii)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實物結算之股本衍生工具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擁有權益之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石志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16,000,000 (L)	0.91%
計祖光先生	實益擁有人	16,000,000 (L)	0.91%
沈勵女士	實益擁有人	16,000,000 (L)	0.91%
梁宝吉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0 (L)	0.03%
劉翁靜晶博士	實益擁有人	500,000 (L)	0.03%
李思衛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0 (L)	0.03%

附註：「L」字樣表示該實體／個人於該等證券之好倉。

- \* 該百分比乃所擁有權益之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上述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續)

### (iii) 於相聯法團之權益—上海銀通

董事姓名	身份	於上海銀通之 股權	佔上海銀通 股權之 概約百分比*
石志軍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人民幣 (L) <sup>(2)</sup> 22,000,000元	55%

附註：

- (1) 「L」字樣表示該實體／個人於該等證券之好倉。
- (2) 該等股權由上海錦瀚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持有，其全部股權由石志軍先生擁有。

\* 該百分比乃所擁有權益之股權數額除以上海銀通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股權數額。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在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 (i)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所擁有權益之 普通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皇都	實益擁有人	595,000,000 (L) <sup>(2)</sup>	34.00%
Jiefang Media (UK) Co. Limited (「Jiefang Media」)	實益擁有人	486,000,000 (L) <sup>(3)</sup>	27.77%
上海新華發行集團 有限公司 (「新華發行」)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86,000,000 (L) <sup>(3)</sup>	27.77%
解放日報報業集團 (「解放集團」)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86,000,000 (L) <sup>(3)</sup>	27.77%
上海綠地(集團) 有限公司 (「綠地集團」)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86,000,000 (L) <sup>(3)</sup>	27.77%
任德章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79,328,000 (L) <sup>(4)</sup>	4.53%
Integrated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 (「Integrated Asset」)	實益擁有人	79,328,000 (L) <sup>(4)</sup>	4.53%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續)

### (i)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續)

附註：

- (1) 「L」字樣表示該實體／個人於該等證券之好倉。
  - (2) 皇都之權益亦披露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作為石志軍先生之權益。
  - (3) 該等股份由Jiefang Media持有。Jiefang Media由新華發行全資擁有，而新華發行則由解放集團及其聯繫人士擁有約50.8%及由綠地集團擁有約39%。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華發行被視為於Jiefang Media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而解放集團及綠地集團均被視為透過新華發行於Jiefang Media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該等股份由Integrated Asset持有，而任德章先生擁有Integrated Asset全部已發行股本。
- \* 該百分比乃所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 (ii)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實物結算之股本衍生工具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所擁有權益之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任德章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7,500,000 (L) <sup>(2)</sup>	1%
Integrated Asset	實益擁有人	17,500,000 (L) <sup>(2)</sup>	1%

附註：

- (1) 「L」字樣表示該實體／個人於該等證券之好倉。
- (2) 該等相關股份由Integrated Asset持有，而任德章先生擁有Integrated Asset全部已發行股本。

\* 該百分比乃所擁有權益之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示，並無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便對本集團若干執行董事及僱員為本集團成長及／或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所作出的貢獻予以肯定。

董事會確認並無進一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到期。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之變動詳情如下：

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註銷/失效	於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b>董事</b>							
石志軍先生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	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0.3125港元	5,600,000	-	-	5,600,000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0.3125港元	5,600,000	-	-	5,600,000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	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0.3125港元	4,800,000	-	-	4,800,000
				<u>16,000,000</u>	<u>-</u>	<u>-</u>	<u>16,000,000</u>
<b>計祖光先生</b>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	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0.3125港元	5,600,000	-	-	5,600,000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0.3125港元	5,600,000	-	-	5,600,000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	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0.3125港元	4,800,000	-	-	4,800,000
				<u>16,000,000</u>	<u>-</u>	<u>-</u>	<u>16,000,000</u>

## 購股權計劃 (續)

###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續)

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註銷/失效	於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沈勵女士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	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0.3125港元	5,600,000	-	-	5,600,000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0.3125港元	5,600,000	-	-	5,600,000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	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0.3125港元	4,800,000	-	-	4,800,000
				<u>16,000,000</u>	<u>-</u>	<u>-</u>	<u>16,000,000</u>
權貴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	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0.3125港元	5,600,000	-	-	5,600,000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0.3125港元	5,600,000	-	-	5,600,000
		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0.3125港元	4,800,000	-	-	4,800,000
				<u>16,000,000</u>	<u>-</u>	<u>-</u>	<u>16,000,000</u>
<b>總計</b>				<b><u>64,000,000</u></b>	<b><u>-</u></b>	<b><u>-</u></b>	<b><u>64,000,000</u></b>

附註：購股權之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直至行使期開始止。

## 購股權計劃 (續)

###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亦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便對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給予獎勵或獎賞及／或讓本集團得以招攬及挽留高質素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極重要的人力資源。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僱員、本集團客戶、顧問、諮詢人、經理人員、高級職員或向本集團提供研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實體。

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之變動詳情如下：

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註銷/失效	於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b>董事</b>							
梁宝吉先生	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三日	1.206港元	-	500,000 <sup>(2)</sup>	-	500,000
劉翁靜晶博士	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三日	1.206港元	-	500,000 <sup>(2)</sup>	-	500,000
李思衛先生	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三日	1.206港元	-	500,000 <sup>(2)</sup>	-	500,000
				<hr/>	<hr/>	<hr/>	<hr/>
				-	1,500,000	-	1,500,000
				<hr/>	<hr/>	<hr/>	<hr/>
<b>僱員</b>	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三日	1.206港元	-	3,960,000 <sup>(2)</sup>	-	3,960,000
				<hr/>	<hr/>	<hr/>	<hr/>
				-	3,960,000	-	3,960,000
				<hr/>	<hr/>	<hr/>	<hr/>

## 購股權計劃 (續)

### (b) 購股權計劃 (續)

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註銷/失效	於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顧問	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	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三日	1.206港元	-	8,300,000 <sup>(2)</sup>	(8,300,000)	-
	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三日	1.206港元	-	49,800,000 <sup>(2)</sup>	-	49,800,000
	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	二零一二年四月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三日	1.206港元	-	8,300,000 <sup>(2)</sup>	(8,300,000)	-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0.567港元	-	17,500,000 <sup>(3)</sup>	-	17,500,000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0.567港元	-	35,000,000 <sup>(3)</sup>	-	35,000,000
總計				-	<b>124,360,000</b>	<b>(16,600,000)</b>	<b>107,760,000</b>

附註：

- (1) 購股權之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直至行使期開始止。
- (2)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之收市價為1.21港元。
- (3)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之收市價為0.485港元。

### 購買、出售或贖回已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已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一直致力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常規，藉以提高本公司的管理效率，及保障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比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的買賣規定準則寬鬆。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本公司並不知悉在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方面有任何違反買賣規定準則的情況。

### 競爭權益

本公司主要股東新華發行與上海銀通之股東新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主要業務並非提供融資服務），曾於回顧期內動用各自的閒置現金，透過委託貸款安排向第三方墊付貸款，因此舉所賺取利息收入能令彼等為各自的閒置資金取得相對較高回報。除上文所述者及於本集團的權益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可能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任何其他公司中擁有權益。

## 合規顧問權益

誠如本公司的合規顧問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中國光大」）告知，中國光大或其任何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士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包括購股權或認購該等證券的權利）中擁有任何權益。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共包括三名成員，即李思衛先生（主席）、梁寶吉先生及劉翁靜晶博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董事會認為有關財務資料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及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規定而編製，並已作出充足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貸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石志軍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九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包括石志軍先生、計祖光先生及沈勵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包括梁寶吉先生、劉翁靜晶博士及李思衛先生。